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T Electronics Co., Ltd.**  
**廣東晶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1)

**變更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及記錄日期**

茲提述廣東晶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9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特此澄清為確定有權獲取末期股息H股持有人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及記錄日期變更為如下：

為確定有權獲取末期股息之H股持有人，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時間將由原定2025年6月4日(星期三)至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變更為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至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取末期股息，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至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末期股息分派記錄日期將由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變更為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除上文所述變更外，該公告內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廣東晶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肖国偉

香港，2025年5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肖国偉先生及侯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正豪先生、袁立明先生及黃關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禾女士、蘭楠女士、丁暉女士及陳志光先生。